证券代码: 874668 证券简称: 江锅股份 主办券商: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独立董事》以及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我们作为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本着审慎、负责的态度,仔细阅读了公司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资料,就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一季度财务报表及审阅报告>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经审核,我们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第一季度审阅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反映公司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综上, 我们一致同意本议案。

江苏江锅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于北方、何海东、封士彩

2025年6月17日